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M Educ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SDM 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3)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SDM 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

洪小瑩博士（「洪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以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業務及個人事務。

洪博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洪博士於本公司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誠摯謝意。

不符合 GEM 上市規則

洪博士辭任後，本公司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人數低於 GEM 上市規則第 5.05(1)條及第 5.28 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為符合 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將竭力物色合適人選，於實際可行情況且無論如何如 GEM 上市規則第 5.06 條及第 5.33 條的規定於三個月內儘快填補洪博士辭任後出現的空缺，並將適時另作公告。

承董事會命
SDM 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家樂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家樂先生、秦志昂先生及秦綦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楊少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翟志勝先生及高炳旋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當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sdm.hk 刊載。